

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示范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深入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省、市、管委会对于政务公开工作的相关政策，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推进行政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有序推进卫计中心政务公开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

1、加强组织领导。卫计中心完善了由韩宝珠主任担任组长，各办公室工作人员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印发了《关于成立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件。成立了对口科室政务公开科，有分管领导负责，有工作人员落实。

2、畅通公开渠道。一是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便捷优势。对卫计中心政务微信公众号进行了全面梳理备案，公示邮箱账号一个，公用电话 3 部，组织药护技报名考试 256 人次，审批村卫生室 2 家，开具计划生育证明 23 人次。同时做好政务微信公众号的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和办事服务工作，增强公开实效、提升服务水平。二是充分考虑群体、认知差异，统筹兼顾政务公开栏、报刊等传统媒体平台建设，满足个性化需求，确保政府信息及时、有效传递。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予处理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卫计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进步，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社会宣传不到位。

2022年，卫计中心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总体要求，主要加强以下工作：一是完善工作机制。着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加大信息更新力度，确保信息公开的准确和及时，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效率。二是加强业务培训。邀请上级领导、有关专家授课，组织开展线上操作专项业务培训，增强工作人员的政务公开意识，着力提升政务公开

工作人员素质，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业务能力，使卫计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